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楊馥瑜

電話：04-37061255

電子信箱：e-134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422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附件1、附件2 (A09030000E\_1150042282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0042282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 
A09030000E\_1150042282\_senddoc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辦理115年  
「閩南語雙語教學研習課程」，請轉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  
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5年5月4日清語研所字第1159003455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教師本土語言教學能力與信心，強化以本土語進行  
學科教學之知能，特規劃辦理36小時「閩南語雙語教學研  
習課程」。
- 三、辦理時間：115年7月8日至7月10日、7月13日至7月15日，  
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，共計6日。
- 四、辦理地點：本校南大校區（新竹市南大路521號）行政大樓  
1311教室。
- 五、報名人數：20人，額滿為止。
- 六、報名期間：115年5月18日至6月18日。

七、報名資格及錄取順序：

(一)對象：具教師證之中等以下在職教師（不含代課及教學支援人員）。

(二)錄取優先順位：

1、第一順位：中等學校教師，依序錄取具台語中高級(B2)以上、中級(B1)以上認證者。

2、第二順位：國民小學教師，依序錄取具台語中高級(B2)以上、中級(B1)以上認證者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【5566951】。

九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報名者須於線上報名後3日內，將教師證、語言檢定證明、在職證明等3份文件掃描檔寄至本案信箱 cheng\_ps@mx.nthu.edu.tw，郵件主旨註明「0708~0715 研習報名—【姓名】」。未依限繳交證明文件者視同報名未完成，名額由候補者依序遞補。

(二)錄取通知將於6月23日以E-mail通知。

(三)本課程為實體課程，無須費用，惟交通、食宿請自理。

(四)為確保學習成效，4類課程各須達三分之二以上參與時數，方能核發時數證明。各領域類別課表詳如附件。

十、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清華大學承辦人鄭小姐03-5715131#61126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